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GA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4)

自願性公告

**與山東省東營市東營港經濟開發區
訂立城市能耗雙控及雙碳管理合作協議**

本公告乃由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作出的自願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子公司中燃燃氣實業(深圳)有限公司與山東省東營市東營港經濟開發區(「東營港開發區」)於近日訂立城市能耗雙控及雙碳管理合作協議(「合作協議」)，通過緊密合作，拓展雙方合作領域，實現城市能耗雙控及雙碳管理目標，雙方達成如下合作協議：

1. 開展重點企業全口徑能源消費數據物聯接入，並對全域範圍內重點企業的能耗、碳排放監管，支持東營港開發區實施能耗與碳排放監管治理；
2. 通過能標、碳標數據庫及多維對標模型，開展企業能耗、碳排放對標；
3. 開展碳達峰時間及達峰量模擬，支撐低碳趨勢下能源—產業—生態協同的新治理需求；

4. 助力構建全市碳資源池，並通過多目標約束的指標分解模型，助力重點產業企業提前碳達峰甚至碳中和，提升重點產業競爭力及招商吸引力；及
5. 通過網架及規劃模擬模型，在新能源項目規劃模擬及實施方案編製、工業園區及重點產業零碳發展規劃、鄉村振興能源惠民共用示範、可再生能源增量配電就地消納示範、產業碳足跡追蹤、綜合能源系統智慧運營等方面提供服務和支持。

訂立合作協議的理由和裨益

本集團認為透過此次合作，積極發揮各自優勢，實現雙方優勢互補、互利共贏。東營港開發區支持本集團充分發揮在資金、資源、經營、管理、技術、人才等方面的優勢，在能耗雙控及雙碳管理等領域進行深度合作，而本集團為山東省東營市搭建並運營東營港經濟開發區能耗雙控及雙碳管理數字化平台，助力實現碳達峰、碳中和，推動國家雙碳戰略，加速推進本集團在雙碳與新能源領域的市場佈局與戰略實施，從而使本集團取得更大的企業效益與社會效益，為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董事總經理及總裁
劉明輝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劉明輝先生、黃勇先生、朱偉偉先生、李晶女士、劉暢女士及趙琨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劉明興先生、姜新浩先生及Mahesh Vishwanathan IYER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以及趙玉華先生、毛二萬博士、陳燕燕女士及張凌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